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1、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金控”或“乙方”）、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社（以下简称“甘肃农村信用社”或“丙方”）、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银行”或“丁方”）、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银行”或“戊方”）于近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该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战略框架性协议，目前尚未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金额，因此本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后签订。

如后期双方根据本协议进一步签订涉及金额与具体条款的项目合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二、战略合作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一）合作对方：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2、法定代表人：陈牧原；

3、注册资本：1056168.8834 万元人民币；

4、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

5、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信托、租赁、期货、资产管理、典当、股权交易等金融业务,投资管理和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商业贸易与物流等非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 合作对方：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 1、企业性质：股份合作制；
- 2、法定代表人：魏孔山；
- 3、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 4、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36 号；

5、经营范围：履行对农村信用社的行业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能；组织农村信用社之间的资金调剂；经批准参加资金市场，为农村信用社融通资金；办理或代理农村信用社的资金清算和结算业务；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 合作对方：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刘青；
- 3、注册资本：1006979.133 万元人民币；
- 4、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 122 号；

5、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本外币兑换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或资质项目，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经营)

(四) 合作对方：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 3、注册资本：512612.7451 万元人民币；
- 4、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1 号；

5、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提供保管箱；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

汇汇款、外币兑换、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国际结算等外汇业务；基金销售业务；经营贵金属及代理贵金属；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金融及附加服务：

1.1 为甲方在甘肃的业务发展提供金融支持，根据甲方在甘肃进行项目投资的融资需求，由乙方所属担保机构为甲方融资提供担保，主要为甲方在甘肃玉门投资建设的 100MW 光热发电项目和承接 EPC 总承包的玉门龙腾 50MW 光热发电项目，以及后续在甘肃建设的其他光热发电项目提供融资担保。

1.2 为甲方在甘肃进行项目建设、融资、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提供协调服务。

1.3 建立资本市场深度合作关系，乙方下属证券经营机构为甲方提供资本市场一揽子服务。

1.4 乙方所属私募股权基金为甲方或甲方母公司所属智能制造等新产业企业进行必要的股权投资。

2、甲方在增发股票、发行公司债券及关联公司 IPO 等方面，优先选择或协调选择乙方所属券商为保荐承销机构或财务顾问机构。

3、丙、丁、戊 将甲方作为重点客户，从甲方需求出发，大力支持甲方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开展，积极为甲方及其所属公司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

4、甲方将丙、丁、戊方作为长期合作伙伴，优先选择丙、丁、戊方为重合作银行，开展广泛的业务对接与合作，包括银行帐户、理财产品认购等。

5、乙丙丁戊方作为甘肃地方金融机构，从各自职能和业务特点出发，紧密合作、优势互补，彼此支持，形成金融资源合力，创新发展，为各自提供业务机遇和发展空间，如丙丁戊为乙方发挥融资功能提供支持，乙方为丙丁戊方的帐户结算业务提供机遇。

四、战略合作协议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甘肃省国有金融资本投资、融资和管理的大型金融控股集团，集证券、担保、保险、投资、信托、租赁、资产管理、期货等金融业务为一体，具有强大的服务实体经济和整合经济、金融资源的实力和能力，

能为企业提供一揽子金融解决方案。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为甘肃省地方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大型金融机构，具有服务地方经济、满足地方企业多元化金融需求的能力和实力。

该《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的签订，意味着公司迁址甘肃省后，甘肃省地方政府及当地金融机构将给与公司大力支持，能得到甘肃省的政策、项目支持以及资金扶持，有助于公司光热发电项目的开发，对公司未来光热业务发展起到积极的影响，进一步确立公司在光热发电领域的先发优势，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更好的开展。

五、风险提示

1、该协议为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上述各内容待确定事项后进一步商议确定，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披露该战略合作项下各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